



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BetterLife Holding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6909

2025 中期報告 INTERIM REPORT



目 錄

- 2 公司資料
-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1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20 合併損益表
- 21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22 合併財務狀況表
- 24 合併權益變動表
- 26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 2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周小波先生(董事長)
(於2025年1月1日獲委任)
孫靖女士
徐濤先生(首席執行官)
李丹女士

非執行董事

周松波博士(董事長)
(於2025年1月1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登清先生
盧世東先生
褚福民博士

聯席公司秘書

涂靜女士
梁志傑先生

授權代表

孫靖女士
梁志傑先生

審核委員會

盧世東先生(主席)
劉登清先生
褚福民博士

薪酬委員會

褚福民博士(主席)
周小波先生
(於2025年1月1日獲委任)
周松波博士
(於2025年1月1日辭任)
劉登清先生

提名委員會

劉登清先生(主席)
(於2025年3月31日調任)
周小波先生(主席)
(於2025年1月1日獲委任及
於2025年3月31日辭任)
周松波博士(主席)
(於2025年1月1日辭任)
孫靖女士
(於2025年3月31日獲委任)
盧世東先生

戰略發展委員會

周小波先生(主席)
(於2025年1月1日獲委任)
周松波博士(主席)
(於2025年1月1日辭任)
孫靖女士
褚福民博士

公司總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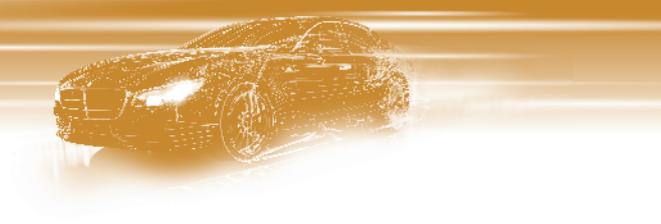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北京市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
東環北路1號

香港主要業務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香港法律顧問

摩根路易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19樓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
安達人壽大樓17樓

股份代號

069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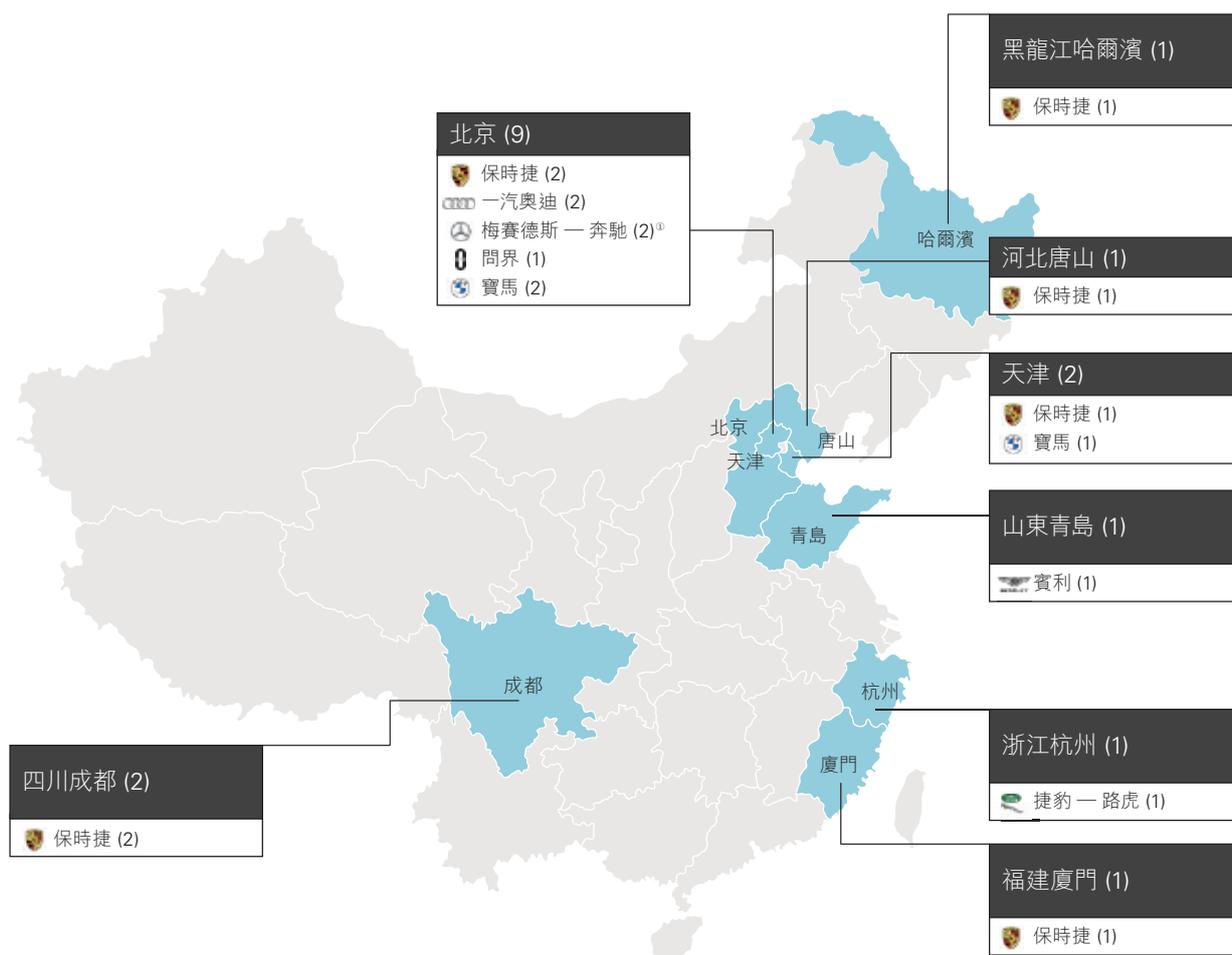
公司網站

www.blchina.com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是一家中國汽車經銷服務供應商，業務集中於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我們在中國的北京、天津、山東、四川、浙江、河北、福建及黑龍江八個省市經營17家保時捷、梅賽德斯 — 奔馳、寶馬、奧迪、賓利、捷豹 — 路虎及問界品牌的4S經銷店及一間梅賽德斯 — 奔馳陳列室。我們所有門店均戰略性地設於中國經濟發達地區富裕城市及熱點城市（包括北京、天津、杭州、成都、青島、唐山、哈爾濱及廈門）商業區附近。



*附註：① 一家4S店及一間陳列室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提供全方位汽車相關產品及服務，包括(i)進口及國產汽車銷售；及(ii)售後服務，包括維修及保養服務、配件及其他汽車相關產品銷售、保險代理服務及車牌登記服務。我們亦為客戶提供其他與汽車相關增值服務，例如汽車融資及二手車相關業務服務。我們相信，我們的全面服務組合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尤其是在豪華及超豪華汽車市場，客戶更著重全面、專業及優質的服務。我們的服務對建立長遠客戶關係以及吸引新客戶來講相當關鍵。我們不斷提高客戶滿意度，旨在成為向客戶提供汽車產品及服務的一站式供應商。

我們已就橫跨中國不同地區的龐大4S經銷店網絡實行標準中央管理。在集團層面，我們就4S經銷店實行標準管理，包括投資新店、定價、採購、存貨管理、財務管理及預算制定。這些標準管理程序形成可即時複製至日後在新地區開設的4S經銷店的高效經營模式。此外，我們已構建起覆蓋「用戶 — 場景 — 數據」的智能業務平台，涵蓋線上交易系統、汽車銷售電商平台、財務共享平台、E-HR人力資源管理平台及卡券管理系統等，整合客戶及汽車品牌的相關數據及資料，賦能我們進一步提升運營效率、優化客戶體驗，形成了差異化競爭的壁壘。

自成立以來，我們一直致力建立自家公司品牌。我們的「百得利」品牌乃為致力鼓勵人們追求更好的生活而設計。我們堅守「待客以恒」的以客為本理念，致力提供定制化服務以滿足每位客戶的特定需求。我們已設立「管家式服務」，為每位客戶在購買新車過程中提供詳細服務，包括介紹汽車品牌及性能、挑選汽車型號、安排試駕及取得相關融資及保險產品以及車牌登記服務。此外，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全面售後服務，包括於彼等汽車使用週期期間提供維修、保養及延伸質保服務。這種服務模式使我們能夠增加與客戶互動的頻率，在整個經銷店網絡內維持統一服務質量及獲得忠誠客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此外，在評估每家4S經銷店管理情況時，我們相信客戶保留率為重要標準。我們藉助數字化體系建設不斷增強客戶黏性，目前我們的線上共享平台覆蓋了包括上述過程在內的用車全生命週期，構建了百得利好服務的私域運營體系，實現了線上線下場景的融合協同。我們要求銷售人員及售後人員利用信息技術系統靈活、積極地為每位客戶提供服務，以提升客戶在4S經銷店的體驗。我們亦鼓勵客戶進行有關銷售人員及售後人員的線上服務檢討，這能讓我們及時收集反饋及評估服務品質。我們的高效信息技術系統及數字平台有助精簡及大大加強下訂單流程、存貨及物流管理以及財務及現金管理，進而能夠將保留存貨成本降至最低，提升整體銷售表現及客戶對我們服務的滿意度。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售出合共8,307輛乘用車，較2024年同期售出的9,141輛乘用車下降約9.1%。期間的汽車銷售所得收益為約人民幣3,158.8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下降約14.0%，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約82.9%。於期間內，本集團售後服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653.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7.8%，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約17.1%。

於期間內，我們五大客戶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的約8.9%，而2024年同期為約7.8%。我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於期間內佔我們總收益的約3.1%，而2024年同期為約2.7%。

我們五大供應商為汽車製造商，向我們提供新車及備件。於期間內，來自我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佔我們總採購的約64.4%，而2024年同期為約62.7%。於期間內，我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佔我們總採購的約26.1%，而2024年同期為約25.4%。

我們於近年來遵循的審慎業務策略（包括以嚴謹的方式實現經銷網絡擴充、對不同存貨的有效管理以及維持保守穩定的資本架構及穩健的財務狀況）為我們樹立了優越的市場地位，能夠經得起嚴峻經濟環境的考驗，把握未來的增長機會。我們會持續管理並降低業務風險，並力求以更強的姿態抓住汽車經銷行業將在未來數年提供的機會。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280.2百萬元下降約人民幣467.6百萬元或約10.9%至期間的約人民幣3,812.6百萬元。

汽車銷售所得收益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673.7百萬元下降約人民幣514.9百萬元或約14.0%至期間的約人民幣3,158.8百萬元，佔總收益約82.9%（2024年上半年：約85.8%），主要是由於期間內新車的銷量及售價下滑所致。

本集團於期間內售出8,307輛乘用車，較2024年同期售出的9,141輛乘用車減少約9.1%，而車輛的平均售價（「**平均售價**」）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01,900元下跌約5.4%至期間的約人民幣380,300元。期間內的平均售價下滑主要是由於宏觀經濟及市場情緒低迷對消費者購買力造成不利影響。

售後服務所得收益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06.5百萬元上升約人民幣47.3百萬元或約7.8%至期間的約人民幣653.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業務量增加所致。於期間內，售後服務所得收益佔總收益約17.1%（2024年上半年：約14.2%）。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076.5百萬元下降約6.8%至期間的約人民幣3,799.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新車銷售量下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於期間內，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3.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毛利約人民幣203.7百萬元下降約93.6%。我們的毛利率由2024年同期的約4.8%下降至期間的約0.3%，乃主要由於乘用車平均售價及銷售毛利率下降導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59.9百萬元增加約39.9%至期間的約人民幣363.6百萬元。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來自其他增值汽車服務(包括轉介需要就購買汽車訂立融資安排及二手車經紀服務等的客戶)的佣金收入,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主要有關銷售試駕汽車等)等。其他收入於期間增加乃主要由於其他增值汽車服務產生的佣金收入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90.0百萬元減少約21.3%至期間的約人民幣228.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減少用於促進汽車銷售的推廣費用。其佔本集團總收益的比例由2024年同期錄得的約6.8%下降至約6.0%。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88.9百萬元增加約18.4%至期間的約人民幣105.3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2024年同期撥回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撥備人民幣7.1百萬元,而期間內並未發生撥回,導致期間內的員工成本增加,以及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行政開支佔總收益約2.8%及較2024年同期的約2.1%輕微上升。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6.3百萬元增加約82.8%至期間內的約人民幣29.8百萬元,主要由於期間內我們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所致。財務成本佔總收益約0.8%,而2024年同期為約0.4%。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8.3百萬元下降約80.7%至期間內的約人民幣13.2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24年同期產生的約人民幣20.8百萬元下降約92.8%至期間產生的約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期間內錄得的應課稅溢利減少。

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期間內溢利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7.5百萬元下降約75.6%至期間的約人民幣11.6百萬元。期間的淨溢利率約為0.3%,而2024年同期的淨溢利率約為1.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於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3.9百萬元下降約79.1%至期間的約人民幣7.1百萬元。

存貨周轉日數

存貨結餘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29.1百萬元減少約16.2%至202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694.5百萬元。於期間，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存貨管理，並實現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25年6月30日，平均存貨周轉日數合共約為36.3日（2024年12月31日：約35.2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營運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及銀行借款。本集團已於整個期間內採取審慎的庫務政策及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要求。於期間，本集團擁有充裕的財務資源以應付所有履約責任及營運需求。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約為人民幣2,733.7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39.0百萬元）。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2,405.3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469.7百萬元），而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761.4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77.8百萬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847.9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8.4百萬元增加約93.4%。本集團的貸款及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於期間內增加乃主要由於為支付根據2024年11月7日訂立的債權轉讓協議（「**債權轉讓協議**」）向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蒙商銀行**」）收購債權（「**債權**」）的相關款項而增加的貸款。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年利率介乎約2.7%至約8.5%。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化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動利率債務責任有關。本集團目前並無動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於2025年6月30日，負債權益比率（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約為31.0%（2024年12月31日：約16.0%）。本集團於期間內錄得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309.4百萬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379.8百萬元）。

於2025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在途現金、已質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約為人民幣909.9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99.4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質押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除部分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外，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營運及重大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於期間內，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重大財務工具（如遠期外匯合約）作外匯對沖用途。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採取措施對沖潛在重大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業務收購的開支。於2025年6月30日，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4.0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承擔。

重大投資的未來投資計劃詳情

本集團正計劃進一步擴充其經銷網絡。由於市場環境瞬息萬變，本集團傾向於整個擴充過程中保持靈活彈性，避免於預定時限內設定產能目標。本集團並無就其擴充作出任何大額資本承擔，而此取決於市況及機會。我們相信，此策略有助本集團於行業整合過程中獲取最大利益。

資本開支及投資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業務收購的開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699.7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4.6百萬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無)。

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抵押其集團資產，作為應付票據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用於為日常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若干應付票據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下列項目作抵押：(i)對我們存貨的抵押，其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366.9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48.8百萬元)；(ii)存款抵押，其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377.9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30.2百萬元)；及(iii)物業抵押，其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61.8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他資產。

人力資源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1,756名(2024年12月31日：1,450名)僱員。現有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社會保險供款及以股份為基礎的激勵。僱員的薪酬水平乃與彼等的職責、表現及貢獻相稱。

期後重要事項

債權轉讓協議及於2024年11月7日訂立的以資抵債協議項下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進行的交易已於2025年8月4日完成交割。有關詳情及所用詞彙，請參閱日期為2025年8月4日的本公司公告、日期為2025年3月5日的本公司通函及日期為2025年3月20日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公告以及本中期報告披露之財務報表附註2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有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任何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權益概約百分比
周小波先生 ¹	全權信託的保護人及受益人 實益擁有人	450,000,000(L) 1,862,000(L)	72.29% 0.30%
孫靖女士	實益擁有人 ² 信託受益人（酌情權益除外） ³	2,000,000(L) 2,490,000(L)	0.32% 0.40%
徐濤先生	實益擁有人 ² 信託受益人（酌情權益除外） ³	1,000,000(L) 1,992,000(L)	0.16% 0.32%
李丹女士	實益擁有人 信託受益人（酌情權益除外） ³	83,000(L) 1,600,000(L)	0.01% 0.26%

附註：

- (1) 周小波先生於2025年1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450,000,000股股份由Chou Dynasty Holding Co., Ltd.（「Chou Dynasty」）持有，而Chou Dynasty的100%權益由Red Dynasty Investments Limited（「Red Dynasty」）持有。Red Dynasty由Greenview Nominees Ltd.全資擁有，而Greenview Nominees Ltd.由The Bank of N.T. Butterfield & Son Limited作為Butterfield Trust (Asia) Limited（自2023年10月31日起作為周氏家族信託受託人，先前周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為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的代名人及受託人擁有1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小波先生以周氏家族信託的保護人及受益人的身份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該等權益指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向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授予的購股權。
- (3) 該等權益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定義見下文）的條款於2025年4月15日向本集團選定僱員授出並將由受託人（定義見下文）持有的獎勵，須待若干歸屬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整個期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5年6月30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權益概約百分比
Chou Dynasty	實益擁有人	450,000,000(L)	72.29%
Red Dynasty 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50,000,000(L)	72.29%
Butterfield Trust (Asia) Limited ¹	受託人	450,000,000(L)	72.29%
星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2,026,000(L)	5.34%

附註：

- (1) 450,000,000股股份由Chou Dynasty持有，而Chou Dynasty的100%權益由Red Dynasty持有。Red Dynasty由Greenview Nominees Ltd.全資擁有，而Greenview Nominees Ltd.由The Bank of N.T. Butterfield & Son Limited作為Butterfield Trust (Asia) Limited（自2023年10月31日起作為周氏家族信託受託人，先前周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為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的代名人及受託人擁有1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Butterfield Trust (Asia) Limited被視為於Chou Dynasty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星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投資管理人）被視為於其中擁有權益的32,026,000股本公司股份指(i)星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Xingtai China Master Fund持有的17,942,000股本公司股份；(ii)星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Xingtai China Fund持有的11,894,000股本公司股份；及(iii)星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Xingtai China Master Fund持有的2,190,000股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動

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資料於2024年年報日期後出現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任何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間內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期間內並無持有任何關於對任何公司的股權的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5日的通函，於2024年11月7日，本集團與蒙商銀行訂立債權轉讓協議，據此，蒙商銀行同意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965.0百萬元將債權轉讓協議內所載的債權轉讓予本集團。收購債權旨在讓本集團透過實現其作為債權人的權利，從而收購已質押作為抵押品(「**抵押品**」)的該等資產。代價已於期間末悉數結算。

抵押品包括北京極光置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極光置業**」)的股權、北京極光星徽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極光星徽**」)的業務及位於北京的兩處物業。

於期間內，作為抵押品一部分的極光置業股權已轉讓予本集團，而所轉讓的股權並未實際開展任何業務，因此董事認為，股權轉讓並不構成業務合併，而構成對資產及負債的收購。抵押品的剩餘部分預期將在2025年年底前變現。

詳情披露於本集團日期為2025年3月20日及2024年11月7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5年3月5日的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間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份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彼等各自於期間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上市規則第13.18條項下的持續披露責任

於2023年12月29日，本公司五家全資附屬公司北京百得利汽車銷售有限公司、北京百得利之星汽車銷售有限公司、百得利(天津)企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北京百得利汽車進出口集團有限公司及北京盈之寶汽車貿易有限公司(統稱為借款人)與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恒生銀行北京分行**」)(作為貸款人)訂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據此，恒生銀行北京分行同意向借款人提供總金額最高為人民幣200,000,000元的定期貸款融資。待恒生銀行北京分行審核及融資協議的其他條款及條件達成後，融資協議項下的融資可自融資協議日期起計一年內多次提取使用。貸款期限自其動用日期起計不得超過一年。根據融資協議，最終控股股東周小波先生須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不少於51%的已發行股本。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9日的公告。

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上述協議對周小波先生施加的上述履約責任已不再存在。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任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協助董事會履行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架構、風險管理程序及外部核數職能相關的監督責任以及企業管治責任。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盧世東先生、劉登清先生及褚福民博士，盧世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於2025年8月26日舉行一次會議，並審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人民幣3.0分)。



購股權計劃

股東於2021年6月17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批准並經董事會於2021年6月17日的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該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激勵合資格人士優化其對本集團的未來貢獻及／或對彼等過去的貢獻作出獎勵，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該等對本集團的業績、增長或成功具有重大意義及／或其貢獻現時或日後對本集團的業績、增長或成功有益的合資格人士的持續關係。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條款向下列人士要約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有關數目的股份：(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其他持有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擬聘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暫時借調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b)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候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d)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e)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業務或合資夥伴、特許經營方、承包商、代理或代表；(f)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建議、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人士或實體；及(g)上文第(a)至(f)段所指任何人士的聯繫人(上文所述人士為「**合資格人士**」)。根據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修訂，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合資格人士須受上市規則第17.03A條所規限。

採納購股權計劃後，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60,000,000股股份，為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佔截至本報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的約9.64%)。

不得向任何一名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授予購股權，致使在任何12個月期間直至最近一個授出日期內因已授予或將授予該名人士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日不超過授出日起計10年的期間內任何時間按照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並無規定購股權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間。購股權計劃的參與人士須於要約日期後28日或之前在接納授予時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且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

- (a) 股份面值；
- (b) 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的股份收市價；及
- (c)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將自2021年7月15日至2031年6月16日為期10年內有效及生效，於該期間後，將不再授出或提呈授出其他購股權。因此，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為約5年零9個月。

於2021年9月1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共四名承授人（包括三名董事及一名高級管理層）授予合共9,800,000份購股權。股份於2021年8月31日（即緊接該等購股權獲授出日期前的交易日）的收市價為每股股份8.260港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有3,000,000份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相當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約0.48%。由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時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計不得超過60,000,000股股份，截至2025年6月30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進一步授出涉及合計50,2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期間開始及結束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約8.06%）的額外購股權。就期間內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期間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等於約0.48%。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購股權計劃認購股份的未行使購股權及其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股份 行使價	於2025年				於2025年	
			1月1日的 結餘	於期間內 授出	於期間內 行使	於期間內 失效	於期間內 註銷	6月30日的 結餘
董事								
孫靖女士	2021年9月1日	8.264港元	2,000,000	—	—	—	—	2,000,000
徐濤先生	2021年9月1日	8.264港元	1,000,000	—	—	—	—	1,000,000
			3,000,000	—	—	—	—	3,000,000



附註：

- (1) 於2021年9月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於相關承授人，行使期為10年（就此而言，購股權將予歸屬的日期或各有關日期於下文統稱為「歸屬日期」）：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2022年8月3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2023年8月3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2024年8月3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2025年8月31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

於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概無被註銷、失效或行使。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2024年8月28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認可及表彰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已經或可能為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並向其提供激勵以留住及鼓勵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努力。股份獎勵計劃以現有股份撥付，且並不涉及本公司授出任何新股份或新股份的購股權。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董事會可不時促使向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其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並無關連）支付足夠資金，以於聯交所購買股份。一旦購買，股份即由受託人為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持有。於歸屬後，受託人應促使獎勵股份於歸屬日期或於歸屬日期後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轉讓予承授人。所有股份（包括任何退回股份）應由受託人根據相關信託及股份獎勵計劃及有關信託契據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為承授人或合資格參與者（如適用）的利益持有。

董事會可按其絕對酌情權及根據計劃規則、上市規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即本集團任何董事或僱員）授出獎勵（「**獎勵**」）。

於採納時，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出的最高獎勵數目合共不得超過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5%，即31,125,000股，相當於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的5%。

不得向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獎勵，以致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公司的總權益達到或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不得向任何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授出獎勵，以致有關關連人士於計劃的總權益達到30%或以上，且任何有關授出均須符合上市規則下的所有適用規定。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根據計劃規則、上市規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及在其規限下，董事會應有權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獎勵，而董事會可按其絕對酌情權選擇(i)接納獎勵時應付的金額及應付有關款項的時間；(ii)合資格參與者就獲授獎勵股份應付的費用；(iii)獎勵股份的數量；及(iv)須遵守的條款及條件。任何獎勵均無最短歸屬期限。

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為2024年8月28日起至2034年8月27日止10年，有效期後不得再授出任何獎勵，惟計劃規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繼續具備十足效力。因此，於本報告日期，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有效期為約9年。

於期間內，受託人於聯交所購買並持有5,481,000股股份(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就該等購買支付的總代價為約人民幣4,659,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有關期間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的變動的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	授予日	於期間內 授出的 獎勵	歸屬期	於期間內 歸屬的 獎勵	購買價 (港元)	於期間內 註銷的 獎勵	於期間內 沒收的 獎勵	於2025年 6月30日的 未歸屬 獎勵	獎勵於 授予日的 公平值 (港元)
董事									
孫靖女士	2025年4月15日 ¹	2,490,000	2025年4月15日至 2029年4月15日	—	—	—	—	2,490,000	0.57
徐濤先生	2025年4月15日 ¹	1,992,000	2025年4月15日至 2029年4月15日	—	—	—	—	1,992,000	0.57
李丹女士	2025年4月15日 ¹	1,600,000	2025年4月15日至 2029年4月15日	—	—	—	—	1,600,000	0.57
身為集團層面管理層的 本集團僱員	2025年4月15日 ¹	5,280,000	2025年4月15日至 2029年4月15日	—	—	—	—	5,280,000	0.57
其他僱員	2025年4月15日 ¹	3,600,000	2025年4月15日至 2029年4月15日	—	—	—	—	3,600,000	0.57
								14,962,000	

附註：

(1) 股份緊接授予日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0.572港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2025年1月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股份數目為31,125,000股（相當於2025年1月1日已發行股本的約5%）。於2025年6月30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股份數目為16,163,000股（相當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的約2.6%）。

於期間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獎勵概無被註銷、失效或行使。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期間內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周小波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5年8月28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2024年
收入	4	3,812,566	4,280,157
銷售成本		(3,799,606)	(4,076,484)
毛利		12,960	203,673
其他收入	5	363,583	259,90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8,278)	(289,988)
行政開支		(105,290)	(88,932)
經營溢利		42,975	84,653
財務成本	6(a)	(29,809)	(16,349)
除稅前溢利	6	13,166	68,304
所得稅	7	(1,539)	(20,802)
期內溢利		11,627	47,50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7,132	33,878
非控股權益		4,495	13,624
期內溢利		11,627	47,502
每股盈利	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01	0.05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期內溢利	11,627	47,502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除稅後)：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的匯兌差額	(9,933)	4,672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的匯兌差額	8,870	(5,37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1,063)	(70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564	46,79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6,069	33,171
非控股權益	4,495	13,62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0,564	46,795

第28至4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66,867	415,952
投資物業		338,114	54,898
使用權資產	10	769,078	335,380
無形資產	11	791,380	810,557
商譽	12	367,944	367,944
遞延稅項資產		35,227	23,246
長期預付款項	15	89,900	386,175
		2,958,510	2,394,152
流動資產			
存貨	13	694,481	829,099
貿易應收款項	14	129,400	77,317
應收關聯方款項	24(d)	13,906	15,95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5	657,577	647,903
已質押銀行存款	16	377,874	430,170
在途現金		20,471	5,192
受限制現金	17	3,029	13,4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508,548	450,605
		2,405,286	2,469,68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9	842,354	882,144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d)	45,658	8,2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5,151	88,079
合同負債		155,064	104,60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8	497,866	438,445
租賃負債		19,311	15,763
應付所得稅		56,032	40,529
		1,761,436	1,577,808
流動資產淨值		643,850	891,88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602,360	3,286,032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8	350,000	—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d)	8,534	—
合同負債		140,553	147,819
租賃負債		194,530	219,861
遞延稅項負債		175,053	179,342
		868,670	547,022
資產淨值			
		2,733,690	2,739,01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2(b)	5,180	5,180
儲備		2,606,348	2,616,163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2,611,528	2,621,343
非控股權益		122,162	117,667
總權益		2,733,690	2,739,010

由董事會於2025年8月2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周小波
執行董事

李丹
執行董事

第28至4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資本儲備	保留溢利	匯兌儲備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持有的股份	購股權儲備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5,180	444,890	—	26,204	386,051	1,832,902	(1,826)	2,693,401	199,767	2,893,16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33,878	—	33,878	13,624	47,502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707)	(707)	—	(707)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33,878	(707)	33,171	13,624	46,795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										
交易(附註21)	—	—	—	(6,317)	—	—	—	(6,317)	—	(6,317)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22(a)(ii))	—	(18,675)	—	—	—	—	—	(18,675)	—	(18,675)
於2024年6月30日及										
2024年7月1日的結餘	5,180	426,215	—	19,887	386,051	1,866,780	(2,533)	2,701,580	213,391	2,914,97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										
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虧損)	—	—	—	—	—	(57,937)	—	(57,937)	(5,724)	(63,66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1,142	1,142	—	1,142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57,937)	1,142	(56,795)	(5,724)	(62,519)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90,000)	(90,000)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22(a)(ii))	—	(18,675)	—	—	—	—	—	(18,675)	—	(18,675)
購買股份	—	—	(5,257)	—	—	—	—	(5,257)	—	(5,257)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										
交易	—	—	—	490	—	—	—	490	—	490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5,180	407,540	(5,257)	20,377	386,051	1,808,843	(1,391)	2,621,343	117,667	2,739,010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持有的股份	購股權儲備	資本儲備	保留溢利	匯兌儲備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5,180	407,540	(5,257)	20,377	386,051	1,808,843	(1,391)	2,621,343	117,667	2,739,010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7,132	—	7,132	4,495	11,627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1,063)	(1,063)	—	(1,063)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7,132	(1,063)	6,069	4,495	10,564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 交易(附註21)	—	—	—	1,101	—	—	—	1,101	—	1,101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附註22(a)(iii))	—	(12,326)	—	—	—	—	—	(12,326)	—	(12,326)
購買股份(附註22(b))	—	—	(4,659)	—	—	—	—	(4,659)	—	(4,659)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5,180	395,214	(9,916)	21,478	386,051	1,815,975	(2,454)	2,611,528	122,162	2,733,690

第28至4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311,694	402,384
已付稅項		(2,306)	(22,60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09,388	379,779
投資活動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44,817	76,55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34,581)	(54,602)
購買無形資產項目		(465,118)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54,882)	21,948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2024年
融資活動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1,346,057	954,323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936,842)	(1,021,839)
已質押銀行存款增加		52,296	(16,000)
已付利息		(20,960)	(5,681)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12,326)	—
售後回租交易所得款項		12,615	11,699
售後回租交易付款		(8,747)	(11,521)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元素		(15,332)	(35,659)
購買股份付款		(4,659)	—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元素		(8,404)	(10,30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03,698	(134,9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8,204	266,740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0,605	858,471
匯率變動的影響		(261)	1,443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508,548	1,126,654

第28至46頁的附註構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一般資料

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5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4S經銷業務。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7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中期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附註3載列因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變動而於中期合併財務報表內反映的當前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動資料。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每股盈利資料除外)。

除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外，編製財務報表時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列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其結果會作為判斷未能從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只影響該估計修訂期，則於該修訂期內確認；修訂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於期間內，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以下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少可交換性

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並未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或該等中期合併財務報表內所載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乘用汽車及提供售後服務。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服務及位置經營一個業務單位，並設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於中國銷售乘用汽車及提供相關服務。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客戶地理位置及收入確認時間分拆與客戶簽訂合同之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同收益		
銷售乘用汽車	3,158,820	3,673,665
提供售後服務	653,746	606,492
	3,812,566	4,280,157
按客戶地理位置分拆		
中國內地	3,812,566	4,280,157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於某一時間點	3,812,566	4,280,157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320	6,143
佣金收入	312,256	214,434
租金收入	273	305
政府補助	139	1,4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7,905	11,531
其他	40,690	26,004
	363,583	259,900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1,167	5,681
租賃負債利息	8,404	10,309
售後回租負債利息	238	359
	29,809	16,349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4,038	132,576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i)	19,108	16,993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附註21)		1,101	(6,317)
		164,247	143,252



6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續)

- (i)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附屬公司註冊地當地市政府管理及經營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按各地市政府同意的平均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計算供款，以提供僱員退休福利的資金。本集團將全部退休金供款匯至相關稅務局，該等稅務局負責與退休金相關之付款及負債。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繳納至上述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不予退款，且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因應該等計劃予以任何沒收，仍不可用作減低未來或目前之供款水平。

除上文所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支付退休福利的其他重大責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附註13(b))	3,761,486	4,017,800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42,687	48,980
— 使用權資產	37,481	34,917
— 投資物業	3,140	1,809
無形資產攤銷	19,177	19,717
經營租賃費用	3,472	720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	—
— 其他服務	1,500	—

7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間中國所得稅撥備	17,808	21,812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產生及撥回	(16,269)	(1,010)
	1,539	20,802

- (i)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之附屬公司於期間內並無應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該等附屬公司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iii)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成都百川金保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成都金保」）、成都百川新保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成都新保」）及海南莉雅控股有限公司（「海南莉雅」）除外。成都金保及成都新保均於成都註冊成立，從事汽車經銷業務，並可自2022年起九年內享有為西部大開發而設的15%優惠稅率。海南莉雅於海南註冊成立，從事汽車配件業務，並可自2022年起享有為海南自由貿易港而設的15%優惠稅率。
- (iv) 經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授權，本集團兩家分別於哈爾濱及廈門註冊成立以從事4S經銷業務的附屬公司根據《小型微利企業減免企業所得稅》享有5%的優惠稅率。

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以預期將適用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稅項。

8 每股盈利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7,132,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878,000元）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611,524,729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22,500,000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對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作用，故並無就攤薄而調整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總原始成本人民幣243,027,000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5,240,000元)。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出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9,425,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9,997,000元)，導致錄得出售淨收益人民幣7,905,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531,000元)。

10 使用權資產

由於新增樓宇及土地使用權租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使用權資產添置為人民幣516,899,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9,837,000元)。

11 無形資產

	辦公室軟件 人民幣千元	汽車經銷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55,734	1,029,616	1,085,350
撤銷(附註i)	—	(31,357)	(31,357)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55,734	998,259	1,053,993
添置	—	—	—
於2025年6月30日	55,734	998,259	1,053,993
累計攤銷：			
於2024年1月1日	(24,904)	(183,363)	(208,267)
年內攤銷費用	(5,096)	(34,233)	(39,329)
撤銷時對銷(附註i)	—	4,160	4,160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30,000)	(213,436)	(243,436)
期內攤銷費用	(2,539)	(16,638)	(19,177)
於2025年6月30日	(32,539)	(230,074)	(262,613)
賬面淨值：			
於2025年6月30日	23,195	768,185	791,380
於2024年12月31日	25,734	784,823	810,557

業務合併產生的汽車經銷權涉及與汽車製造商的關係，估計可使用年期為30年。汽車經銷權於各獲取日期的公允價值使用多期超額盈利法釐定。

期間的攤銷費用計入合併損益表內的行政開支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

附註：

- (i) 由於一間位於佛山地區的捷豹 — 路虎零售店於去年關閉，相關無形資產及商譽約人民幣27.2百萬元及人民幣10.7百萬元(附註12)已撤銷，並於去年合併損益表內的「其他收入、收益或虧損」確認。

12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1,030,656
撇銷(附註11(i))	(10,681)
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1,019,975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652,031)
-----------------------------------	-----------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367,944
-------------------------	----------------

13 存貨

a)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汽車	655,622	783,766
零件及配件	65,726	73,737
	721,348	857,503
減：存貨撥備	(26,867)	(28,404)
	694,481	829,099

於2025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30,733,000元的存貨已質押用作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67,734,000元)(附註18)。

於2025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36,179,000元的存貨已質押用作應付票據的抵押品(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81,094,000元)(附註19)。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3,759,949	4,020,240
存貨撥回/(撇減)	1,537	(2,440)
	3,761,486	4,017,800



14 貿易應收款項

於期間結束時，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倘較早）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03,055	76,810
三至六個月	9,671	247
六個月至一年	16,674	260
	129,400	77,317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均預期在一年內收回。管理層制定了信貸政策，並持續監控該等信貸風險。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重大虧損撥備。

1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72,194	157,037
收購債權的預付款項(附註)	89,721	385,996
其他應收款項	240,554	174,700
應收返利款項	233,746	291,125
可收回增值稅	26,502	40,460
	762,717	1,049,318
減：長期預付款項	(89,900)	(386,17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5,240)	(15,240)
即期部分	657,577	647,903

附註：

於2024年11月7日，本集團與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蒙商銀行」）訂立債權轉讓協議（「債權轉讓協議」），據此，蒙商銀行同意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965.0百萬元將債權轉讓協議內所載的債權（「債權」）轉讓予本集團。收購債權旨在讓本集團透過實現其作為債權人的權利，從而收購已質押作為抵押品的該等資產。於期間內，本集團已付清剩餘代價合共約人民幣579.0百萬元。與蒙商銀行的交易於2025年6月30日前尚未全面完成。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5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7日及2025年3月20日的公告。

16 已質押銀行存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關下列各項的受限制保證存款：		
應付票據	377,874	430,170

就應付票據所質押的銀行存款將於結清相關應付票據後解除。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508,548	450,605
受限制現金	3,029	13,445
	511,577	464,050
減：受限制現金	(3,029)	(13,445)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8,548	450,605

1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50,379	—
— 無抵押	339,600	359,168
	689,979	359,168
其他借款		
— 有抵押	157,887	79,277
總計	847,866	438,445



1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基於合約還款日期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339,979	359,168
第七年	350,000	—
	689,979	359,168
其他借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157,887	79,277
總計	847,866	438,445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本集團存貨(於2025年6月30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30,733,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67,734,000元))(附註13)及總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61,784,000元(2024年12月31日：無)的物業作抵押。

1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9,146	88,291
應付票據	733,208	793,853
	842,354	882,144

1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於期間結束時，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三個月內	832,291	661,490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5,533	220,168
超過六個月但於十二個月內	4,287	5
超過一年	243	48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842,354	882,144

於2025年6月30日，應付票據以賬面值為人民幣236,179,000元之存貨(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81,094,000元)(附註13)及賬面值為人民幣377,874,000元之已質押銀行存款(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30,170,000元)(附註16)作抵押。

2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經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5日的通函，於2024年11月7日，本集團與蒙商銀行訂立債權轉讓協議，據此，蒙商銀行同意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965.0百萬元將債權轉讓協議內所載的債權轉讓予本集團。收購債權旨在讓本集團透過實現其作為債權人的權利，從而收購已質押作為抵押品的該等資產。代價已於期間末悉數結算。

抵押品包括極光置業的股權、極光星徽的業務及位於北京的兩處物業。

於期間內，作為抵押品一部分的極光置業股權已轉讓予本集團，而所轉讓的股權並未實際開展任何業務，因此董事認為，股權轉讓並不構成業務合併，而構成對資產及負債的收購。抵押品的剩餘部分預期將在2025年年底前變現。

詳情披露於本集團日期為2025年3月20日及2024年11月7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5年3月5日的通函。



2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續)

極光置業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6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73,44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688
投資物業	286,356
使用權資產	465,1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7,105)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875,269
償付方式：	
獲分配極光置業收購代價(附註)	(875,269)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被收購實體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67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873,502)

附註：

抵押品	獲分配代價 人民幣千元
極光置業的100%股權	875,269
極光星徽集團的業務	34,076
位於北京的兩處物業	55,645
	964,990

21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根據於2021年6月17日生效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9,800,000份購股權於2021年9月1日(「授出日期」)獲批准授予本集團核心員工。所授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8.264港元，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聯交所平均收市價釐定。

根據於2024年8月28日生效的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的14,962,000份股份獎勵於2025年4月15日(「授出日期」)獲批准授予本集團的核心僱員。

購股權／獎勵受限於不同禁售期，分別為自緊隨授出日期起計1年、2年、3年及4年。在禁售期內，該等股份不得轉讓，亦不得用於任何擔保或彌償。

待達成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所有歸屬條件後，有關購股權／獎勵限制將於各批購股權／獎勵的相應禁售期屆滿後解除，而參與者將完全獲得該等激勵性購股權／獎勵。倘未達成歸屬條件，購股權／獎勵因而未能解除限制，則立即沒收所有未歸屬的購股權／獎勵或尚未行使的未歸屬購股權／獎勵。

(a) 授出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工具數量	歸屬條件	購股權／獎勵約定年期
授予購股權／獎勵：			
— 於2021年9月1日	2,450,000	自授出日期起1年	10年
— 於2021年9月1日	2,450,000	自授出日期起2年	10年
— 於2021年9月1日	2,450,000	自授出日期起3年	10年
— 於2021年9月1日	2,450,000	自授出日期起4年	10年
— 於2025年4月15日	2,888,350	自授出日期起1年	4年
— 於2025年4月15日	2,888,350	自授出日期起2年	4年
— 於2025年4月15日	2,888,350	自授出日期起3年	4年
— 於2025年4月15日	6,296,950	自授出日期起4年	4年
授予購股權／獎勵總額	24,762,000		



21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b) 購股權／獎勵數目及購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於2025年6月30日		於202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期／年初未行使	8.264港元	3,000	8.264港元	8,800
期／年內授出	—	14,962	—	—
期／年內已沒收	—	—	—	(5,800)
期／年末未行使	8.264港元	17,962	8.264港元	3,000
期／年末可行使	8.264港元	2,250	8.264港元	2,250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購股權／獎勵獲行使(2024年：人民幣零元)。開支總額人民幣1,101,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撥備撥回人民幣6,317,000元)已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獲確認為員工成本。

22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建議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結束後並無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分)	—	18,675

(iii) 於中期期間批准應付本公司股東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下一個中期期間內批准有關過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分(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分)	12,326	18,675

22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a) 股息(續)

(iii) 其他股息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附屬公司並未向非控股股東宣派及派付現金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b) 股本

本集團的股本指本公司於相關報告期間末的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法定股本於期內的變動如下：

	於2025年6月30日		於2024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普通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622,500	6,225	622,500	6,225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6月30日	622,500	6,225	622,500	6,225
人民幣等值(千元)		5,180		5,180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通過聯交所購買5,481,000股股份，總代價金額為約人民幣4,659,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23 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尚未清償並無於中期財務報告內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12	2,545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認為下列人士／公司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關聯方姓名／名稱	關係
周小波先生	本公司控股股東
Chou Dynasty Holding Co., Ltd.	本公司控股股東
北京周氏興業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北京周氏興業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北京周氏興業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歐樂(杭州)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易匯資本(中國)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北京小波科技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天津周氏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北京易匯科創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易匯科創集團有限公司)	由控股股東的兄弟控制
四川省川物汽車進出口貿易總公司	非控股權益同系附屬公司
成都川物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非控股權益
成都日月產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由同系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共同控制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除本財務資料另有詳述的交易外，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進行以下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付款：		
歐樂(杭州)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2,553	1,702
北京周氏興業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18,126	18,544
北京周氏興業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522	104
天津周氏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2,284	2,284
成都日月產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686	669
	24,171	23,303
來自以下公司的佣金收入：		
易匯資本(中國)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41	224
銷售汽車：		
易匯資本(中國)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5,551	12,697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向以下公司購買服務及商品：		
北京小波科技有限公司	—	236
北京周氏興業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7,569	7,946
天津周氏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63	136
	7,732	8,318
售後回租交易的利息開支：		
易匯資本(中國)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238	357
購買二手車：		
易匯資本(中國)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	2,855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租賃服務

根據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按有關使用土地使用權及樓宇的安排的條款應付予關聯方的最低租金金額已導致於2025年6月30日確認結餘為人民幣44,468,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3,094,000元)的租賃負債及結餘為人民幣56,547,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83,798,000元)的使用權資產。此外，本集團在其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合併損益表內錄得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20,915,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1,437,000元)及利息開支人民幣1,57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874,000元)。

(c)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i)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其汽車出售予易匯資本(中國)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並租回該等汽車供本集團使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售後回租交易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12,510,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686,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售後回租交易的租賃付款約為人民幣8,74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521,000元)。售後回租交易的年利率介乎5.48%至14.55%。此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使用由易匯資本(中國)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擁有的車牌產生的租金約為人民幣611,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4,000元)。

於2025年6月30日，與易匯資本(中國)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的售後回租負債為人民幣12,315,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8,209,000元)並計入應付關聯方款項。

(ii)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若干客戶出售其汽車，而該等客戶其後與易匯資本(中國)融資租賃有限公司進行按揭安排。銷售汽車所得款項人民幣621,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607,000元)其後由易匯資本(中國)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代該等客戶支付。

(iii)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取得銀行借款人民幣350,0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無)，該借款以同系附屬公司北京周氏興業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擁有的物業作抵押。該同系附屬公司乃按照與貸款人協定的條款及條件為借款提供抵押。於2025年6月30日，該有抵押銀行借款的未償還結餘為人民幣350,0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無)。

2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d) 關聯方結餘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易匯資本(中國)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4,412	6,465
北京周氏興業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9,459	9,459
成都日月產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35	33
	13,906	15,957
應付關聯方款項：		
易匯資本(中國)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12,324	8,209
北京周氏興業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41,868	39
	54,192	8,248

(e)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2,634	2,295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10	144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637	(6,317)
	3,481	(3,878)



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BetterLife Holding Limited